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高小筑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65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J6833@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424171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2417129_實施計畫.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辦理「原
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主題教學增能研習（新北
場）」研習，請轉知貴屬人員依限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4年11月27日東原民發中字第
1140029788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說明如下：

（一）日期：115年1月16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10分（上
午8時30分開始報到）。

（二）地點：新北市政府5樓511簡報室（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一段161號）。

（三）研習對象：

1、新北市專職族語教師或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老師。

2、新北市高中及國中學校相關領域教師或職員。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月12日（星期一）中午12時
止，逕至以下連結填寫報名資料（<https://forms.gle>

/M4n1S3tXjARd3yfZ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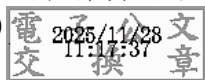
三、為提升本市高中及國中學校教師具備「全民原教」專業知能，瞭解族群差異並尊重多元文化，進而從課程推動營造友善校園，請高中及國中學校務必轉知專職族語教師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老師，並派相關領域教師或職員參與本案研習。

四、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及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暨課務排代。

五、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本市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